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4月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增乾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具体方案如下：

(1) 申请摘牌原因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

(2) 预计摘牌时间

2018年4月

(3) 股东保护机制

公司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一事与公司股东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宜初步达成一致，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使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保护。

上述议案已于2018年3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审议事项与所有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需要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便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有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文件；

(2)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一切事宜。

上述对董事会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上述议案已经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审议事项与所有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签字同意的《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达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4日

